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 2021—067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8 月 30 日、8 月 3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收到控股股东宜昌兴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兴发”）通知，宜昌兴发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8 月 3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2,07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本次减持完成后，宜昌兴发持有公司股票 228,758,5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超过 1% 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6）。

经公司自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8 月 30 日、8 月 3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 日披露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41 亿元，同比增长 730.0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截至目前，公司无磷酸铁锂产能，也尚未制定磷酸铁锂产能建设计划。

（二）重大事项情况

1.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收到控股股东宜昌兴发通知，宜昌兴发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8 月 3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2,07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本次减持完成后，宜昌兴发持有公司股票 228,758,5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6）。

经公司自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询问核实, 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 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股份增持/减持计划、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 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 除公司控股股东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 8 月 31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行为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8 月 30 日、8 月 3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理性决策, 审慎投资。

(二) 其它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日